

莒南县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 关于开展政务公开政务服务集中宣传活动的 工作方案

根据县委、县政府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的安排部署，县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决定开展集中宣传活动，为扎实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各项工作，结合我县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十八大、十八届三中全会、四中、五中、六中和十九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的意见〉的通知》（中办〔2011〕22号）和省、市相关文件精神，不断深化政务公开，统筹推进政务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政务公开政务服务水平，促进服务政府、责任政府、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建设，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二、宣传重点

重点宣传我县深化政务公开和加强政务服务的基本情况及取得成效，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和社会热点、难点问题公开情况等。

三、宣传方式

宣传方式力求灵活多样，注重实效。通过新闻媒体、政府网

站、政务公开栏、电子屏等各种渠道广泛开展宣传，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让广大人民群众了解、知晓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一）媒体宣传。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宣传主阵地作用，县电视台、电台、政府门户网站及自办网站要开辟专栏，深入宣传我县政务公开政务服务工作情况及典型经验、典型做法，提高宣传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二）集中宣传日活动。通过制作展板、悬挂条幅、现场咨询、举办文艺活动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走上街头、深入群众，发放宣传资料，解答群众咨询，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深入基层、深入群众。

（三）学习培训宣传。通过召开工作会议、座谈会、举办专题培训班、理论研讨等形式，将政务公开、政务服务相关内容纳入公务员培训、依法行政培训内容，认真做好集中学习和培训工作，促进全体工作人员进一步增强做好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的责任感和自觉性，提高工作能力和水平。

（四）其他宣传形式。通过开辟宣传专栏、设置宣传橱窗、发送手机短信等多种形式，进一步扩大宣传成果，提高公众对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工作的认知度。

四、工作安排

1、动员部署阶段

中心机关科室、窗口和各镇（街）便民服务中心根据活动要

求，结合实际情况，及时召开会议，制定宣传活动方案，明确任务和分工，做好部署安排。

2、组织实施阶段

在认真领会文件精神、充分认识开展集中宣传活动必要性的基础上，围绕活动的指导思想和重点内容，通过多种形式和载体集中开展宣传，确保活动有声有色，富有成效。

3、总结检查阶段

及时总结梳理宣传活动开展情况，报送和反馈相关信息，推广典型经验，做好集中宣传活动总结。

五、有关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高度重视，统一思想，充分认识开展集中宣传的重要意义，把此项工作作为深化政务公开加强政务服务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加强领导，精心策划，周密部署。要克服形式主义，从本单位实际出发，确定活动内容和具体方式，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问题组织宣传，加强政府与群众互动。

2、落实责任分工。做好与新闻媒体的沟通、联系，组织好宣传活动。对中心涉及的公安、司法、民政、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建、交通运输、农业、水利、卫计、税务、环保、市场监管、商务、法制、物价以及水、电、气等与人民群众关系密切的窗口单位要围绕工作重点开展宣传，并结合行业特点，做好集中宣传活动的组织工作。

3、认真总结提高。各机关科室、窗口单位、便民服务中心

要认真做好集中宣传活动的总结工作，及时推广典型经验和做法，并于2017年11月21日将本单位活动开展情况报县政务服务中心管理办公室。集中宣传活动的开展和相关信息报送情况将纳入年度政务公开和政务服务考评的重要内容。

2017年4月22日